

偿付能力报告

摘要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2024 年第 1 季度

目 录

一、公司信息	3
二、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4
三、基本情况	5
四、主要指标表	18
五、风险管理能力	23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24
七、重大事项	27
八、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32
九、外部机构意见	34
十、实际资本	36
十一、最低资本	42

一、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于泽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院2号楼
注册资本:	22,242,765,303 元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00000108
开业时间:	二零零三年七月
经营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保证保险等人民币或外币保险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各类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及其再保险的服务与咨询业务；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国家保险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中国境内
报告联系人姓名:	夏文心
办公室电话:	010-85179482
移动电话:	18811214193
电子信箱:	xiawenxin@picc.com.cn

二、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公司董事长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二）董事会对季度报告的审议情况

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8 号：偿付能力报告》，保险公司第 1 季度和第 3 季度的偿付能力报告可以不经董事会审议。

三、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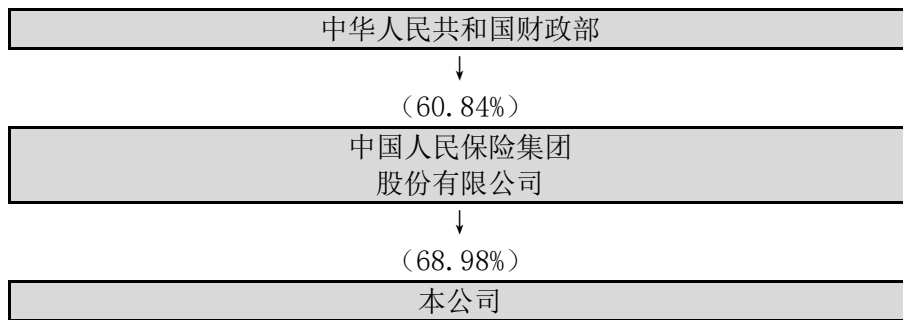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

单位：万股或万元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股东增资	公积金转增及分配股票股利	股权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国家股								
国有法人股	1,534,347.15	68.98%				0	1,534,347.15	68.98%
社会法人股								
外资股	689,929.38	31.02%				0	689,929.38	31.02%
其他								
合计	2,224,276.53	100.00%				0	2,224,276.53	100.00%

2. 实际控制人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保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为人保集团控股股东、本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股权控制结构如下图：



3.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持股比例排序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数量 (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持股状态
1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	国有法人	1,534,347.15	68.98%	正常

	有限公司				
2	Citigroup Inc.	外资	63,503.05	2.85%	注
3	BlackRock, Inc.	外资	40,115.67	1.80%	注
4	GIC Private Limited	外资	34,711.67	1.56%	注

注：

本公司为H股上市公司，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有关权益披露的规定，持有本公司H股5%（即总股本1.55%）以上（含本数）的股东才需要披露所持股份权益，以上Citigroup Inc.、BlackRock Inc.与GIC Private Limited的股东性质、持股类别、期末持股数量及期末持股比例信息为根据该等股东所呈交的权益披露表格中的公开信息所填写。Citigroup Inc.、BlackRock Inc与GIC Private Limited所呈交的权益披露表格中暂未显示持股状态有关信息，除该等主要股东所呈交的权益披露表格中的公开信息之外，本公司暂无途径就该等股东的持股状态进行尽调或核查。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无。

5. 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单一股东转让股权占比未超过5%，根据监管规则，无需列报。

（二）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年龄	学历或学位	任期开始日期	职务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	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王廷科	59	博士	2023年10月8日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金复〔2023〕312号	1.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 2.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 3. 中国人民保险（香港）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	现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中国人民保险（香港）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曾任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4. 中国保险学会副会长； 5. 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	党委副书记，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
于泽	52	大学本科	副董事长 任职时间：2023年5月29日 执行董事 任职时间：2021年12月30日 总裁任职时间：2021年7月14日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裁	执行董事核准：银保监复（2021）1049号 总裁核准：银保监复（2021）506号	1.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2.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副会长。	现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裁，曾任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人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降彩石	58	博士	执行董事 任职时间：2021年4月9日 副总裁任职时间：2019年12月12日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总裁	执行董事核准：银保监复（2021）275号 副总裁核准：保监产险（2009）782号	1.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 中国船级社副理事长； 4.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非车财产保险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5.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声誉风险管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6.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乡村振兴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委员； 7.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理事； 8. 中国气象服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总裁，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监事会主席，曾兼任人保社区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首任中国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共同体大会主席、中国农业再保险共同体轮值主席。

						<p>务协会副会长；</p> <p>9. 中国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共同体大会主席；</p> <p>10. 中国核保险共同体理事；</p> <p>11. 中国集成电路共保体理事长；</p> <p>12. 中国“一带一路”再保险共同体理事会主席；</p> <p>13. 中国农业保险再保险共同体成员大会主席。</p>	
张道明	48	硕士	<p>执行董事任职时间：2022年4月22日</p> <p>副总裁任职时间：2021年10月29日</p> <p>财务负责人任职时间：2023年4月11日</p>	<p>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p>	<p>执行董事核准：银保监复（2022）270号</p> <p>总裁助理核准：银保监复（2020）845号</p> <p>财务负责人核准：银保监复（2023）196号</p>	<p>1.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p> <p>2.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p> <p>3. 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p> <p>4.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财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p> <p>5.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车险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p> <p>6.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保险科技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p> <p>7.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统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p> <p>8.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团体标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p> <p>9. 中国保险</p>	<p>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广东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p>

						行业协会反保险欺诈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10. 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	
胡伟	55	党校本科	执行董事 任职时间：2023年3月16日 副总裁任职时间：2023年10月31日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总裁	执行董事、总裁助理核准：银保监复〔2023〕143号	无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总裁，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李涛	58	博士	2006年10月18日	非执行董事	保监产险〔2011〕1046号	1.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2.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局/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发展改革部总经理、政研室主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曲晓辉	69	博士	2017年10月31日	独立董事	保监许可〔2018〕79号	1. 厦门大学退休教授、博士生导师； 2. 全国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顾问； 3. 中国成本研究会副会长。	现任厦门大学退休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顾问、中国成本研究会副会长。曾任厦门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厦门大学会计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厦门大学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院长、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委员、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分会（原中国会计教授会）两任会长、粤港澳高校会计联盟常任委员会首任主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教授、

							博士生导师、会计学科带头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程凤朝	64	博士	2022年11月25日	独立董事	银保监复(2022)836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关村国睿金融与产业发展研究会会长； 2.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学术顾问委员会委员； 3.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5. 湖南大学博士生导师； 6. 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兼职教授； 7.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兼职教授。 	<p>现任中关村国睿金融与产业发展研究会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学术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现为湖南大学博士生导师和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兼职教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山东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p>
魏晨阳	51	博士	2023年1月12日	独立董事	银保监复(2023)19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清华大学金融科技研究院副院长； 2. 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究院中国保险与养老金研究中心主任； 3. 清华大学五道口全球不动产金融论坛秘书长； 4. 北京金融科技研究院副院长； 5. 水滴公司独立董事； 6. 汇丰人寿保 	<p>现任清华大学金融科技研究院副院长、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究院中国保险与养老金研究中心主任、五道口全球不动产金融论坛秘书长、北京金融科技研究院副院长。曾任知合资产管理/知合控股资深董事总经理、北美首席经济学家、AIG 信用研究部创始主任、费城联储高级经济学家和纽约联储经济学家。</p>

						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伟斌	62	硕士	2023年7月31日	独立董事	金复(2023)163号	1. 李伟斌律师行首席合伙人； 2. 创维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李伟斌律师行首席合伙人、创维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曲小波	41	博士	2023年9月12日	独立董事	金复(2023)259号	1. 清华大学车辆与运载学院院长聘教授； 2. 清华大学智能网联车辆与交通研究中心副主任。	现任清华大学车辆与运载学院院长聘教授、清华大学智能网联车辆与交通研究中心副主任。曾任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高级讲师、瑞典查尔莫斯理工大学教授、讲席教授。

(2) 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年龄	学历或学位	任期开始日期	职务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	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董清秀	56	硕士	2023年5月23日	股东监事、监事会主席	金复(2023)4号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监事、监事会主席。曾任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党委书记。
王亚东	53	硕士	2019年9月23日	股东监事	京银保监复(2019)763号	1. 人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 2.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 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常务理事。	现任人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监事。曾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信息中心二期基建办公室(基建办公室)副总经理、基建办公室总经理、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中心总经理。
李淑贤	61	硕士	2023年1月31日	外部监事	银保监复(2023)51号	1. Elite Beam Limited 董事； 2. 香港中信银行(国际)有限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p>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p> <p>3. 郑州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p> <p>4. 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主席；</p> <p>5.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主席。</p>	
温嘉旋	70	研究生	2023年11月23日	外部监事	金复（2023）475号	<p>1. 中非民间商会（香港）董事；</p> <p>2. 中山大学法律系客座教授；</p> <p>3. 全联并购公会理事会成员；</p> <p>4. 太平洋地区经济理事会董事；</p> <p>5. 凤凰新媒体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p> <p>6. 盈利时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p> <p>7. 香港民主建港协进联盟（民建联）会务顾问；</p> <p>8. 联合国亚太经济社会组织（UNESCAP）商务委员会执行委员；</p> <p>9. 萧温梁律师行资深顾问。</p>	<p>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亚洲银行（BVI）有限公司、亚银金融集团（香港）创办人。</p>
周志文	51	研究生	2023年5月23日	职工监事	金复（2023）4号	无	<p>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建群工部总经理、党委宣</p>

							传部部长、职工监事。 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管理部总经理、健康保险事业部总经理、个人非车保险部总经理。
傅晓亮	48	本科	2023年5月23日	职工监事	金复(2023)4号	中国海商法协会副秘书长。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责任保险事业部副总经理、理赔部/灾害研究中心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3)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年龄	学历或学位	任期开始日期	职务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	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付亮华	57	硕士	纪委书记 任职时间: 2021年2月5日	党委委员、 纪委书记	无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清廉文化建设与法律合规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曾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总经理(部门正职级)、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
吕晨	52	工商管理硕士	副总裁 任职时间:2023年10月10日	党委委员、 副总裁	银保监复(2022)89号	1. 亚洲金融合作协会普惠金融合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2.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保险机构投资者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3.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曾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吉林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兼)。
董晓	58	硕士	副总裁 任职时	党委委员、 副	银保监复(2022)710	1.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车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朗			间：2024年1月3日	总裁	号	险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2.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非车财产保险专业委员会意外及短期健康险工作组组长； 3. 中国保险学会常务理事； 4. 中保研汽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指导委员会委员。	委员、副总裁，曾任安徽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张巍	48	博士	总裁助理（拟任）时间：2024年3月21日	总裁助理（拟任）	待核准	无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拟任）、北京市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曾任河北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金鑫	56	硕士	合规负责人任职时间：2022年4月7日	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	银保监复（2022）215号	无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临时合规负责人、资金运营部总经理。
毕欣	54	硕士	董事会秘书任职时间：2023年4月3日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核准：银保监复（2023）164号	1.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常务理事； 2.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技术和标准化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高级专家； 3. 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学会副理事长； 4. 全国汽车维修技术信息公开专家委员会副主任； 5. 中央财经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理赔部总经理、理赔部/灾害研究中心总经理、理赔事业部总经理。

						大学保险学院兼职教授、研究生导师； 6.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研究生导师。	
张琅	46	硕士	总精算师任职时间： 2021年2月7日	总精算师兼产品精算部总经理	总精算师核准：银保监复（2021）62号	1.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财产保险公司注册产品评估专家委员会委员； 2. 中国精算师协会个人理事、个人正会员； 3. 北美产险精算学会会员。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兼产品精算部总经理，曾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产品开发部副总经理、精算责任人（部门正职级）、精算部副总经理、精算部资深专家兼副总经理。
吴纳	46	硕士	审计责任人任职时间： 2023年10月29日	审计责任人	审计责任人核准：金复（2023）365号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中心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现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中心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曾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挂任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呼和浩特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姓名	变更前职务	变更后职务
董晓朗	党委委员、副总裁（拟任）	党委委员、副总裁
张巍	北京市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总裁助理（拟任）、北京市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傅晓亮	职工监事、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职工监事、法律合规部总经理

3.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本季度不适用。

(三)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期初	期末	变动额	期初	期末	变动额	期初	期末	变动比例
子公司									
人保民和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34,982	34,982	-	100	100	-
人保北方信息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105,892	105,892	-	70	70	-
海口人保财险培训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0	10	-	100	100	-
中国人保服务（欧洲）有限公司				592	592	-	100	100	-
中保不动产（深圳）有限公司				247,700	247,700	-	50	50	-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6,326	256,326	-	2,244,440	2,244,440	-	16.11	16.11	-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58,662	358,662	-	16.84	16.84	-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1,940	221,940	-	227,305	227,305	-	8.62	8.62	-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1,864	211,864	-	250,000	250,000	-	24.73	24.73	-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92,078	292,078	-	294,000	294,000	-	49.0	49.0	-
邦邦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9,800	9,800	-	24.5	24.5	-
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	17.59	17.59	-
中石化混合所有制改革股权投资计划				279,000	279,000	-	29.4	29.4	-
广垦农业小贷公司股权投资计划				9,720	9,720	-	100.0	100.0	-
中保研汽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	2,000	-	27.53	27.53	-

(四) 报告期内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

2024年第1季度，全系统共收到行政处罚罚单61张，罚款金额680.41万元，违规行为集中在虚列费用、未严格执行报批报备条款费率等方面；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行政处罚。

2.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1.中纪委国家监委官网 2024 年 1 月 5 日信息，人保财险海南分公司原党委书记、总经理单荣光被开除党籍、按规定取消退休待遇；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2.中纪委国家监委官网 2024 年 2 月 29 日信息，人保财险重庆分公司原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李成柱被给予开除党籍、开除处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3.中纪委国家监委官网 2024 年 1 月 23 日信息，人保财险广西分公司原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孙建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组纪律审查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监察委员会监察调查。截至 3 月底，孙建已被给予开除党籍、开除处分。

3. 被银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期内未发生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对总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四、主要指标表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基本情景下的下一季度预测数
认可资产	818,514,745,560.62	768,877,490,415.99	830,834,958,544.38
认可负债	581,417,600,565.22	542,695,244,046.80	594,004,757,663.05
实际资本	237,097,144,995.40	226,182,246,369.19	236,830,200,881.33
核心一级资本	215,060,915,848.06	203,087,560,423.83	214,836,187,754.71
核心二级资本	0.00	0.00	-
附属一级资本	22,036,229,147.34	23,094,685,945.36	21,994,013,126.62
附属二级资本	0.00	0.00	-
最低资本	103,942,829,043.57	97,334,271,449.87	109,225,548,594.66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03,711,496,058.83	97,117,646,332.72	108,982,458,500.00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31,332,984.74	216,625,117.15	243,090,094.66
附加资本	0.00	0.00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111,118,086,804.49	105,753,288,973.96	105,610,639,160.05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06.90%	208.65%	196.6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133,154,315,951.83	128,847,974,919.32	127,604,652,286.6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28.10%	232.38%	216.83%

(二)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单位：元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基本情景下流动性覆盖率（未来3个月）	106.51%	103.44%
基本情景下流动性覆盖率（未来12个月）	102.55%	101.83%
必测压力情景下流动性覆盖率（未来3个月）	237.88%	236.62%
必测压力情景下流动性覆盖率（未来12个月）	110.85%	111.94%
自测压力情景下流动性覆盖率（未来3个月）	234.86%	230.39%
自测压力情景下流动性覆盖率（未来12个月）	128.02%	128.68%
必测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未来3个月）	74.17%	69.97%
必测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未来12个月）	72.36%	72.05%
自测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未来3个月）	112.73%	105.44%
自测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未来12个月）	101.47%	101.7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111.59%	470.58%
累计净现金流	2,153,357,816.77	-4,818,426,972.52

(三) 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

单位：元

监测指标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指标值	900,157,266.85	20,449,222,08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本年累计数	145,398,681,563.91	534,654,665,04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本年累计数	144,498,524,297.06	514,205,442,962.21
二、百元保费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指标值	0.52	3.96
	本年累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900,157,266.85	20,449,222,084.27
	本年累计保费收入	173,976,976,025.29	515,806,966,750.62
三、特定业务现金流支出占比	指标值	0.49%	0.52%
	特定业务赔付支出	260,765,757.63	1,548,465,269.04
	特定业务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53,274,006.30	672,951,945.81
	公司整体赔付支出	76,152,823,571.62	318,992,300,906.81
	公司整体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8,667,447,164.65	106,116,128,468.32
四、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指标值	3.78%	6.26%
	当年累计规模保费	173,976,976,025.29	515,806,966,750.62
	去年同期累计规模保费	167,641,279,188.78	485,434,154,641.60
五、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指标值	2.04%	2.13%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期末账面价值	16,150,280,863.11	15,629,009,992.88
	期末总资产	791,802,437,484.15	734,692,489,566.13
六、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指标值	4.68%	5.35%
	季度内各月末同业拆借、债券回购等融入资金余额合计算术平均值	38,546,922,000.00	41,423,976,666.67
	期末总资产	824,398,737,484.15	774,708,989,566.13
七、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指标值	0.00%	0.08%
	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	559,470,784.40
	期末总资产	791,802,437,484.15	734,692,489,566.13
八、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指标值	7.94%	8.17%
	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的账面价值合计	65,439,441,685.39	63,288,744,485.20
	期末总资产	824,398,737,484.15	774,708,989,566.13
九、应收款项占比	指标值	15.14%	9.04%
	应收保费	103,482,690,464.70	51,434,262,271.73
	应收分保账款	21,331,705,629.92	18,605,376,977.32
	期末总资产	824,398,737,484.15	774,708,989,566.13
十、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指标值	10.11%	10.71%
	持有的交易对手为关联方的投资资产总和	83,314,156,615.11	82,988,921,077.97
	期末总资产	824,398,737,484.15	774,708,989,566.13

(四) 近三年(综合)投资收益率

近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	4.19%
近三年平均综合投资收益率	3.19%

(五) 财产保险公司主要经营指标

单位：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六、主要经营指标	--	--
(一) 保险业务收入	174,514,749,111.73	174,514,749,111.73
(二) 净利润	7,350,732,345.43	7,350,732,345.43
(三) 总资产	824,398,737,484.15	824,398,737,484.15
(四) 净资产	232,944,957,108.85	232,944,957,108.85
(五) 保险合同负债	456,012,685,620.18	456,012,685,620.18
(六) 基本每股收益	0.330	0.330
(七) 净资产收益率	3.23%	3.23%
(八) 总资产收益率	0.92%	0.92%
(九) 投资收益率	0.92%	0.92%
(十) 综合投资收益率	1.63%	1.63%
(十一) 效益类指标	--	--
1. 综合成本率	--	96.15%
2. 综合费用率	--	23.03%
3. 综合赔付率	--	73.12%
4. 手续费及佣金占比	--	6.34%
5. 业务管理费占比	--	10.35%
(十二) 规模类指标	--	--
1. 签单保费	173,834,058,536.34	173,834,058,536.34
2. 车险签单保费	69,239,658,425.28	69,239,658,425.28
3. 非车险前五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97,026,323,487.66	97,026,323,487.66
3.1 第一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56,669,739,186.10	56,669,739,186.10
3.2 第二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19,965,005,962.43	19,965,005,962.43
3.3 第三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11,602,737,993.33	11,602,737,993.33
3.4 第四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6,139,151,823.62	6,139,151,823.62
3.5 第五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2,649,688,522.18	2,649,688,522.18
4. 车险车均保费	2,427.37	2,427.37
5. 各渠道签单保费	173,834,058,536.34	173,834,058,536.34
5.1 代理渠道签单保费	80,797,150,665.28	80,797,150,665.28
5.2 直销渠道签单保费	76,622,200,826.84	76,622,200,826.84

费		
5.3 经纪渠道签单保 费	14,744,819,204.60	14,744,819,204.60
5.4 其他渠道签单保 费	1,669,887,839.62	1,669,887,839.62

注：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号：实际资本》第五条、第七条规定，实际资本的评估应当在原银保监会认可的企业会计准则基础上，根据偿付能力监管的目的，对资产、负债的评估标准进行调整；对保险合同的资产和负债，其账面价值应当按照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企业会计准则第26号——再保险合同》和2009年发布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五、风险管理能力

（一）所属的公司类型

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2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第五条、第六条关于公司分类标准的规定，公司类型为I类保险公司。公司成立日期为二零零三年七月，最近会计年度的签单保费为516,961,652,758.79元，总资产为774,708,989,566.13元；省级分支机构包括36家省级分公司，以及上海再保险运营中心和航运保险运营中心。

（二）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山东监管局《SARMRA现场评估意见书》(编号:2021年第2号)，公司2021年SARMRA得分为80.40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76.76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78.89分，保险风险管理85.44分，市场风险管理83.64分，信用风险管理79.84分，操作风险管理76.70分，战略风险管理81.43分，声誉风险管理82.58分，流动性风险管理81.92分。

（三）报告期内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2024年第1季度，公司在风险管理方面的改进举措：制度机制方面，完善市场风险相关制度，印发投资资产穿透管理、不动产投资管理相关办法。系统优化方面，在相关系统中优化操作风险管理相关功能，完善风险容忍度限额指标推送整改功能。整改对标方面，一是收集整理各部门偿付能力专项审计、SARMRA自评估问题整改完成情况，持续推动差距事项整改；二是继续推进风险综合评级（IRR）改进工作，推动相关部门针对失分项制定改进举措并加以落实。

（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有关情况

本季度未开展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工作。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公司 2023 年第 3 季度、第 4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结果均为 BB 类。

（二）公司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针对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及失分情况，公司持续推进整改。一是进一步加强声誉事件源头管控，切实推进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积极回应，及时处置舆情。二是加强重点领域操作风险的管理，针对主要失分指标认真分析原因，明确改进措施，部分指标环比已出现改善。

（三）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自评估有关情况

1. 操作风险

2024 年 1 季度，公司在操作风险管理方面采取的措施包括：

一是完成年度操作风险自评估工作，协同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工作，防范业务经营活动中的操作风险。

二是持续运用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库、操作风险自评估、关键风险指标等基础管理工具，开展操作风险识别、量化、评估、监测。

三是开展年度风险自查排查、核查巡查，查找风险隐患和风险问题，做到风险早识别、早化解、早处置。

2. 战略风险

2024 年 1 季度，公司战略风险管理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

2024 年 1 季度，随着各项宏观政策发力显效，我国生产需求稳中有升，就业物价总体稳定，发展质量不断改善，经济运行延续回升向好态势，起步平稳，为保险业创造有利的宏观环境。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将促进科技保险和相关投融资业务发展；着力扩大国内需求和优化消费环境，将助力新能源车险和责任险等相关险种发展；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强国建设，将进一步促进农业保险升级扩面；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将为绿色保险发展带来战略机遇期；保障和改善民生，将为商业健康险以及面向新市民、灵活就业人群的普惠保险发展增添动力。同时，当前全球政经格局加速演变，大灾损失呈现上升趋势，国内资本市场波动加剧，利率中枢下行，将对保险业经营发展带来深刻挑战。

公司紧密围绕集团卓越战略，贯彻落实“八项战略服务”，全面开展风险减量服务工程，

创新践行“保险+风险减量服务+科技”的商业模式，完善矩阵式管理体系，深化数字化转型，优化运行机制，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提升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在落实政治责任中发挥模范企业作用，在服务国家战略中发挥业界标杆作用，在行业变革中发挥创新高地作用，在坚守风险底线中发挥担当示范作用，加快世界一流财险公司建设，助力建设全球卓越保险集团。

3. 声誉风险

2024年1季度，公司妥善有效应对舆情事件，全力维护公司良好声誉。

一是开展全面声誉风险排查工作。根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及集团公司要求，公司主动作为，深入开展专项声誉风险隐患排查及二季度声誉风险隐患排查及研判工作，进一步压实各级机构、业务条线业务风险防控主体责任，从源头上尽量减少声誉风险事件发生，自觉维护行业及公司良好声誉。

二是开展声誉风险压力测试演练。组织开展总部各部门及子公司声誉风险压力测试演练培训，模拟重大舆情事件的场景和媒体环境开展演练并进行辅导点评，达到了预期培训效果。

三是持续做好舆情监测及应对处置。日常及时进行内部风险提示，对于出现的新增舆情，第一时间发送声誉风险提示单一对一向相关分公司和总公司部门进行提示，加强与相关分公司的沟通和指导，做好应对处置。实行7×24小时舆情监测，每日“日报告，零报告”，休息日、节假日不间断，有重要情况即时报告并妥善处置。

4. 流动性风险

2024年1季度，各产品线、各渠道均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公司融资渠道畅通，资产流动性高、变现能力较强。公司再保业务可有效缓释重大保险事故可能引发的流动性风险。公司投资业务未发生影响公司流动性风险的重大事件。公司偿二代下的其他六种风险未对流动性风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资金全景图的实施和对资金的分层管理，在严控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贯彻价值投资的投资理念，采取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具体措施包括：

一是深化资金全景图项目，做好日常生产层的流动性管理。监测公司日间的现金流入、流出和余额情况，按时履行各项支付任务。加强现金流管控，举措包括：实施现金流管控方案、加强应收保费管理、强化分析及督导、研究考核激励政策等。

二是监测各项流动性指标。根据流动性风险偏好、容忍度和限额指标，定期对净现金流、流动性覆盖率、流动性比例、百元保费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融资杠杆比率等指标进行监测，并分析指标变化原因。

三是落实流动性风险事件报告制度。对于有可能导致现金流出超过公司上季末净资产1%的流动性风险事件，协调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能部门报告，包括：非正常的集中退保、重大理赔事件、分保交易对手出现违约、失去关键销售渠道、由于监管处罚导致的产品停售等。

四是确保公司融资渠道畅通，资产流动性高、变现能力较强。我公司在银行间和交易所通过债券质押式回购融资的能力较强，回购交易分散化程度较高。流动性管理工具和高流动

性资产保持合意规模，股票和债券的变现能力较强。另外，公司再保业务可有效缓释重大保险事故可能引发的流动性风险。总体来说，公司发生流动性偿付风险的概率很小。

七、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新获批筹建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本季度公司无新获批筹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二）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合同

本季度未发生重大再保险合同。

（三）报告期内重大赔付事项（仅适用于财产保险公司）

单位：元

被保险人/大灾名称	出险原因	赔付金额 (未考虑共保、再保)	赔付金额 (我方份额)	本公司 实际赔付金额
2024年2月初雨雪冰冻灾害	雪灾	2,068,218,812.39	1,498,497,550.47	1,232,004,543.94
2024年2月下旬雨雪冰冻灾害	雪灾	1,279,969,067.32	1,180,316,408.39	1,079,580,903.50
2024.1 雨雪冰冻灾害	雪灾	404,225,975.93	349,412,697.40	288,484,758.28
浙江全省 2024年3月冰雹	冰雹	86,887,712.33	85,255,886.46	82,323,762.54
中国物资储运集团有限公司	火灾	194,138,296.94	194,138,296.94	54,067,515.70

（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行为

本季度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五）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损失

本季度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六）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融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重大融资事项。

（七）报告期内各项重大关联交易

名称	关于人保财险与人保再保签署《2024年再保险业务合作框架协议》 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	我公司与人保再保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签署《2024 年再保险业务合作框架协议》。框架协议属统一交易协议，关联交易类型为保险业务类重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涉及的交易标的为我公司所承接的原保险业务所对应的合约分保、临时分保业务，以及人保再保所承接的原保险业务向我公司分出的合约、临分业务。
定价原则	上述交易的定价主要由双方参考市场水平，并经公平协商而定。双方通过对分保涉及险别、分保费规模、预付手续费率、赔付率区间以及赔付率区间对应的浮动手续费率等定价，协商确定与人保再保达成的再保险业务的最终商业条件及其参与份额。
交易价格	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双方通过对分保涉及险别、分保费规模、预付手续费率、赔付率区间以及赔付率区间对应的浮动手续费率等定价，协商确定与人保再保达成的再保险业务的最终商业条件及其参与份额。人保再保按照每份实际签署的再保合约条件向我公司支付再保险手续费，我公司按照每份实际签署的再保合约条件向人保再保支付再保险手续费，框架协议项下涉及的交易均逐笔进行结算。
交易金额	87.725 亿元(我公司预计向人保再保分出保费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预计手续费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人保再保向我公司分出保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预计手续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0.225 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结算方式	季度结算

名称	关于人保财险与人保香港签署《2024 年再保险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中国人民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	我公司与人保香港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签署《2024 年再保险业务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框架协议属统一交易协议，关联交易类型为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涉及的交易标的为我公司所承接的原保险业务所对应的合约分保、临时分保业务，以及人保香港所承接的原保险业务向我公司分出的合约、临分业务。
定价原则	上述交易的定价上主要由双方参考市场水平，并经公平协商而定。双方通过对分保涉及险别、分保费规模、预付手续费率、赔付率区间以及赔付率区间对应的浮动手续费率等定价，协商确定与人保香港达成的再保险业务的最终商业条件及其参与份额。
交易价格	在框架协议有效期间，框架协议项下涉及的交易均逐笔进行结算，双方通过对分保涉及险别、分保费规模、预付手续费率、赔付率区间以及赔付率区间对应的浮动手续费率等定价，协商确定与人保香港达成的再保险业务的最终商业条件及其参与份额，人保香港按照每份实际签署的再保合约条件向我公司支付再保险手续费，我公司按照每份实际签署的再保合约条件向人保香港支付再保险手续费。
交易金额	20.85 亿元（我公司预计向人保香港分出保费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预计手续费不超过人民币 4.95 亿元；人保香港向我公司分出保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预计手续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结算方式	季度结算

名称	关于人保财险与中盛国际签署《风险查勘服务统一交易协议》关联交易
-----------	---------------------------------

关联方名称	中盛国际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内容	<p>2024年2月1日，我公司与中盛国际签订《风险查勘服务统一交易协议》，协议期限为三年。该协议为公司采购中盛国际的风险查勘服务，主要包括四种类型：</p> <p>一是特殊行业专家服务：为微电子、矿产、能源等特殊行业领域的重大项目提供风勘服务，专家需要具备特定领域的顶级专业知识、经验和行业权威性。服务项目的保险金额高于10亿元。</p> <p>二是专家级工程师服务：为风险复杂、保额巨大的行业领域项目提供风勘服务，专家需要具备行业权威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服务于保险金额为10亿以上的常规项目，或保额5亿以上的特殊行业项目。</p> <p>三是高级工程师服务：为风险复杂、保额巨大的项目提供风勘服务，工程师需具备行业丰富的专业知识和不低于5年的行业经验。服务于保险金额5亿以上的常规项目，或保额5亿以下的特殊行业项目。</p> <p>四是中级工程师服务：为风险较为复杂、保额较大的项目提供风勘服务，工程师需具备行业较为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较强的行业经验。服务于保险金额5亿以下的常规项目。</p>
定价原则	我公司通过参考《中央财政科研项目专家咨询费管理办法》指导价格标准，并调研独立第三方开展各类服务的市场定价情况，确保本交易的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
交易价格	<p>特殊行业专家服务：18000元/人/日</p> <p>专家级工程师服务：4000元/人/日</p> <p>高级工程师服务：1500元/人/日</p> <p>中级工程师服务：1000元/人/日</p> <p>以上单价中每日对应8工时。</p>
交易金额	1.08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结算方式	季度结算

名称	关于人保财险与人保养老签署业务合作协议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内容	2023年12月31日，我公司与人保养老签署《业务合作协议》，协议期限为三年。《业务合作协议》涉及的交易标的为我公司为人保养老提供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业务营销服务，商业养老金业务客户推介服务，并收取相应业务合作费。按照内外部合规要求，人保养老依据市场情况、业务情况，双方协商确定的费用政策支持支付业务合作费。
定价原则	我公司为人保养老提供职业年金基金管理业务、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业务营销服务，商业养老金业务客户推介服务时，遵循市场化、平等互利等原则制定，经过公平协商进行定价，无任何不合理定价等违背市场定价规则现象，符合市场公允原则。
交易价格	每年上限不超过5000万元
交易金额	1.5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结算方式	季度结算

名称	关于人保财险与邦邦汽服签订《车辆定损配件采购补充合同》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邦邦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	我公司与邦邦汽服于 2024 年 2 月 7 日签订的《车辆定损配件采购合同》，有效期一年。根据该协议，公司向邦邦汽服购买保险事故车辆维修所需的零配件并支付费用，邦邦汽服负责交付货物并提供运输、安装、调试、维修等服务。
定价原则	邦邦汽服通过其“驾安配”平台，实现车险理赔配件直供模式，实时对接市场配件价格，为公司提供车辆理赔维修所需的车辆零配件。
交易价格	本协议约定交易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公司通过在理赔系统中获取驾安配平台中多家供应商报价，并对多家供应商零配件价格进行比对后，最终确定价格，确保零配件价格公允。
交易金额	不超过 3 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结算方式	季度结算

名称	关于人保财险与中农再签署《政策性农业保险再保险标准协议》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	2024 年 3 月 21 日，我公司与中国农再签署《标准协议》，协议期限为一年。《标准协议》涉及的交易标的为我公司所承接直接承保的各类农险业务（不包括“保险+期货”业务），我公司向中国农再办理成数分保，中国农再向我公司支付手续费。《标准协议》属统一交易协议。
定价原则	标准协议是《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机构遴选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金〔2020〕128 号）文件的附件，为统一版本协议，各保险主体均遵照执行。
交易价格	成数分保：我公司在协议期限内直接承保的农业保险业务（包括共同保险业务），按照在保险单中独立承担的保险责任的 20%向中国农再办理成数分保。 大灾超赔机制：建立以分出公司为单位的大灾超赔机制。以业务年度为核算基础，由于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疫病病等造成分出公司单一险种（分为种植险、养殖险类）赔付率超过 150%时，由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该分出公司该险种赔付率 150%-200%之间的赔款。 盈余返还机制：以业务年度为核算基础，以分出公司为核算单位，如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协议下出现盈余，启动盈余返还机制，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按照 75%的比例返还；如出现亏损，启动损失调整机制，通过下调下一年度约定分保手续费率和以后年度的约定分保业务盈余进行弥补，直至亏损额滚转消失。
交易金额	192 亿元（我公司向中农再分出保费人民币 160 亿元，中农再向我公司支付手续费人民币 32 亿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结算方式	季度结算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已在公司官网披露，具体信息请登录公司官网 (<https://property.picc.com/>)，查询路径：首页-公开信息披露-专项信息-关联交易-重大

关联交易) 查看。

(八) 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诉讼事项

诉讼原因	诉讼方及起诉时间	诉讼标的金额 (万元)	可能发生损失的估计 金额或损失范围
技术服务费纠纷	玖富数科科技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2020 年 7 月 10 日	231,716.91	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无法预估损失金额及 范围
东莞信托财产保 险纠纷案件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9 日	131,365.70	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无法预估损失金额及 范围
恒丰银行财产保 险纠纷案件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 台环山路支行 2021 年 3 月 4 日	120,574.39	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无法预估损失金额及 范围

(九) 报告期内重大担保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十) 对公司目前或未来的偿付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目前或未来的偿付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八、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管理层分析与讨论内容

2024年第1季度，公司实际资本2,370.97亿元，最低资本1,039.43亿元；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28.10%，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06.90%。如按照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及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不低于100%和50%标准，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处于良好水平。按照现行监管规定，上述偿付能力充足率计算结果未包括附加资本。2023年第4季度公司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BB，与上季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相比2023年第4季度，公司2024年第1季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下降4.27个百分点，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下降1.7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实际资本较上季度末增加109.15亿元，核心资本较上季度末增加119.73亿元，最低资本较上季度末增加66.09亿元。实际资本变化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净资产较上季度末增加105.01亿元；二是农险巨灾准备金较上季度末增加4.56亿元。最低资本变化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保险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季度末增加6.17亿元，主要是因为财产险净自留有效总保险金额上升，巨灾风险最低资本增加。二是市场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季度末增加84.23亿元，主要是由于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增加和利率风险最低资本增加共同作用导致，其中，利率风险最低资本增加主要是1季度增持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影响。三是信用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季度末增加1.22亿元，主要是由于年初应收分保账款余额增加，导致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增加。四是量化风险分散效应较上季度末增加25.68亿元。

流动性覆盖率方面，10个流动性覆盖率指标中必测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未来3个月）同比变动最显著，同比降低29.15个百分点。主要是本季度预测未来3个月收到保费取得的现金同比降低155.88亿元以及固定收益类资产到期本金与利息环比降低83.41亿元，导致必测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未来3个月）较上季度降低。经营活动不利偏差率同比降低36.62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23年一季度实际现金流更好，比今年高出54.28亿元，造成去年回溯不利偏差率指标高于今年。累计净现金流（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为21.53亿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24年一季度的平均卖出回购余额同比增加93.67亿元，使得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同比增加113.54亿元。

下一步，公司将持续深化应收保费过程管控，一是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和模式，加强应收保费前端控制和授信管理，争取对公司有利的应收结算政策，同时，加强授信情况追踪，监控追踪突破公司应收保费授信规则的商业险业务应收清单。二是制定《应收保费“红黄牌”预警机制工作方案》，对监控指标触发预警条件的分公司，成立省级分公司应收保费清收办，并配套相关考核政策。投资方面，2024年公司将控制权益类资产（包括二级权益与股权投资

资)占比不突破 30%，保持二级市场权益仓位，通过波段操作捕捉市场机会，稳定股权投资占比，加大财务性股权投资规模，推动产业投资布局。提高利率债配置规模，根据相对价值配置金融产品、信用债和银行存款。

九、外部机构意见

（一）季度报告的审计意见

无。

（二）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无。

（三）信用评级有关信息

1. 评级机构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目的：2020 年资本补充债券跟踪评级

评级对象：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结果：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稳定；资本补充债券信用等级 AAA。

有效时间：2024 年 4 月至 2024 年 6 月

2. 评级机构名称：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目的：2020 年资本补充债券跟踪评级

评级对象：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结果：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稳定；资本补充债券信用等级 AAA。

有效时间：2024 年 4 月至 2024 年 6 月

3. 评级机构名称：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Hong Kong Limited

评级目的：公司承保、竞标资质和实力证明；为公司保险业务和投融资业务增信；在国际市场为公司品牌背书。

评级对象：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结果：保险财务实力评级 A1，展望负面。

有效时间：最新评级发布时间 2024 年 1 月 10 日

跟踪评级情况：持续跟踪

（四）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1.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内容：对人保财险持有如下直接股权投资项目的可回收金额/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并出具估值报告：海口人保财险培训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人保服务（欧洲）有限公司、人保民和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中保研汽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邦邦汽车销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航天投资股权、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保险交易所。

2. 评估机构名称：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内容：对人保财险持有的人保北方信息管理有限公司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并出具估值报告。

（五）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无。

十、实际资本

实际资本表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核心一级资本	215,060,915,848.06	203,087,560,423.83
1.1	净资产	232,944,957,108.85	222,443,849,128.35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17,884,041,260.79	-19,356,288,704.52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5,889,988,309.66	-5,845,058,393.09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5,996,386.13	13,559,242.95
1.2.3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增值（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1,418,585,592.00	-1,463,517,880.24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12,468,740,710.97	-13,492,940,806.10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1,887,276,965.71	1,431,669,131.96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2	核心二级资本		
2.1	优先股		
2.2	计入核心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2.3	其他核心二级资本		
2.4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3	附属一级资本	22,036,229,147.34	23,094,685,945.36
3.1	次级定期债务		
3.2	资本补充债券	8,148,902,844.37	8,138,227,259.02
3.3	可转换次级债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12,468,740,710.97	13,492,940,806.10
3.5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增值可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金额（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1,418,585,592.00	1,463,517,880.24
3.6	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3.7	其他附属一级资本		

3.8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4	附属二级资本		
4.1	应急资本等其他附属二级资本		
4.2	计入附属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4.3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5	实际资本合计	237,097,144,995.40	226,182,246,369.19

认可资产表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16,190,555,925.35	887,257,501.27	15,303,298,424.08	16,767,216,126.27	551,222,341.12	16,215,993,785.15
1.1	库存现金	1,431.31		1,431.31	181.24		181.24
1.2	活期存款	10,268,692,659.10	887,257,501.27	9,381,435,157.83	12,063,625,151.72	551,222,341.12	11,512,402,810.60
1.3	流动性管理工具	5,921,861,834.94		5,921,861,834.94	4,703,590,793.31		4,703,590,793.31
2	投资资产	520,971,340,461.07	1,907,693,086.75	519,063,647,374.32	519,316,718,392.33	1,746,339,374.48	517,570,379,017.85
2.1	定期存款	23,869,904,464.47		23,869,904,464.47	22,395,831,236.35		22,395,831,236.35
2.2	协议存款	38,026,711,000.00		38,026,711,000.00	38,782,000,000.00		38,782,000,000.00
2.3	政府债券	54,788,370,102.49		54,788,370,102.49	46,734,182,665.26		46,734,182,665.26
2.4	金融债券	82,077,369,658.87		82,077,369,658.87	84,199,021,094.79		84,199,021,094.79
2.5	企业债券	19,834,034,039.61		19,834,034,039.61	35,075,208,405.06		35,075,208,405.06
2.6	公司债券	50,192,798,720.96		50,192,798,720.96	36,800,933,599.05		36,800,933,599.05
2.7	权益投资	138,716,067,397.21		138,716,067,397.21	140,286,190,588.02		140,286,190,588.02
2.8	资产证券化产品	6,115,912,568.85		6,115,912,568.85	7,156,897,219.45		7,156,897,219.45
2.9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5,241,814,740.42		5,241,814,740.42	5,569,260,250.22		5,569,260,250.22
2.10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2.11	信托计划	45,343,922,299.24		45,343,922,299.24	46,706,254,334.87		46,706,254,334.87
2.12	基础设施投资	45,878,453,865.14		45,878,453,865.14	45,515,170,161.67		45,515,170,161.67
2.13	投资性房地产	8,022,921,099.05	1,907,693,086.75	6,115,228,012.30	8,022,921,099.05	1,746,339,374.48	6,276,581,724.57

2.14	衍生金融资产	-421,342.54		-421,342.54			
2.15	其他投资资产	2,863,481,847.30		2,863,481,847.30	2,072,847,738.54		2,072,847,738.54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61,286,620,501.38	-5,996,386.13	61,292,616,887.51	60,364,661,413.20	-13,559,242.95	60,378,220,656.15
4	再保险资产	69,109,696,803.98		69,109,696,803.98	62,904,136,975.30		62,904,136,975.30
4.1	应收分保准备金	47,588,237,299.04		47,588,237,299.04	44,106,598,781.33		44,106,598,781.33
4.2	应收分保账款	21,331,705,629.92		21,331,705,629.92	18,605,376,977.32		18,605,376,977.32
4.3	存出分保保证金	189,753,875.02		189,753,875.02	192,161,216.65		192,161,216.65
4.4	其他再保险资产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116,375,121,308.08		116,375,121,308.08	64,071,664,836.26	256,020,436.06	63,815,644,400.20
5.1	应收保费	103,482,690,464.70		103,482,690,464.70	51,434,262,271.73		51,434,262,271.73
5.2	应收利息	5,080,272,504.01		5,080,272,504.01	4,734,637,708.38		4,734,637,708.38
5.3	应收股利	1,510,865.44		1,510,865.44	13,009,663.61		13,009,663.61
5.4	预付赔款	64,702,573.88		64,702,573.88	64,855,909.44		64,855,909.44
5.5	存出保证金	1,902,736,628.11		1,902,736,628.11	1,155,406,123.04		1,155,406,123.04
5.6	保单质押贷款						
5.7	其他应收和暂付款	5,843,208,271.94		5,843,208,271.94	6,669,493,160.06	256,020,436.06	6,413,472,724.00
6	固定资产	20,110,413,397.59	494,221,063.85	19,616,192,333.74	20,399,099,906.75	438,835,762.87	19,960,264,143.88
6.1	自用房屋	13,062,875,765.17	494,221,063.85	12,568,654,701.32	13,230,760,569.31	438,835,762.87	12,791,924,806.44
6.2	机器设备	1,264,299,547.50		1,264,299,547.50	1,427,416,430.71		1,427,416,430.71
6.3	交通运输设备	293,056,840.97		293,056,840.97	325,025,384.32		325,025,384.32
6.4	在建工程	5,433,562,734.09		5,433,562,734.09	5,351,260,782.56		5,351,260,782.56
6.5	办公家具	28,566,513.12		28,566,513.12	32,218,735.37		32,218,735.37
6.6	其他固定资产	28,051,996.74		28,051,996.74	32,418,004.48		32,418,004.48

7	土地使用权	3,891,927,548.60		3,891,927,548.60	3,926,184,078.18		3,926,184,078.18
8	独立账户资产						
9	其他认可资产	16,463,061,538.10	2,600,816,657.79	13,862,244,880.31	26,959,307,837.84	2,852,640,478.56	24,106,667,359.28
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95,878,846.97		11,995,878,846.97	13,005,101,512.69		13,005,101,512.69
9.2	应急资本						
9.3	其他	4,467,182,691.13	2,600,816,657.79	1,866,366,033.34	13,954,206,325.15	2,852,640,478.56	11,101,565,846.59
10	合计	824,398,737,484.15	5,883,991,923.53	818,514,745,560.62	774,708,989,566.13	5,831,499,150.14	768,877,490,415.99

认可负债表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认可价值期末数	认可价值期初数
1	准备金负债	453,768,587,204.26	400,863,590,169.75
1.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3,738,653,886.67	192,947,428,294.27
1.1.1	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2	非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3,738,653,886.67	192,947,428,294.27
1.2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210,029,933,317.59	207,916,161,875.48
1.2.1	其中：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73,475,372,427.74	72,452,959,202.32
2	金融负债	34,385,172,891.87	41,692,011,479.81
2.1	卖出回购证券	32,596,300,000.00	40,016,500,000.00
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788,872,891.87	1,675,511,479.81
2.3	衍生金融负债		
2.4	其他金融负债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93,263,840,469.09	100,139,642,397.24
3.1	应付保单红利	60,224,757.38	60,229,102.72
3.2	应付赔付款	1,707,067,995.25	2,976,900,810.35
3.3	预收保费	13,817,685,973.14	23,078,416,159.99
3.4	应付分保账款	33,215,003,913.31	22,075,424,014.93
3.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490,388,418.14	8,571,800,285.86
3.6	应付职工薪酬	19,728,816,639.73	20,441,724,410.09
3.7	应交税费	-1,197,547,208.58	7,983,753,216.46
3.8	存入分保保证金	962.89	962.90
3.9	其他应付及预收款项	16,442,199,017.83	14,951,393,433.94
4	预计负债		
5	独立账户负债		
6	资本性负债		
7	其他认可负债		
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	现金价值保证		
7.3	所得税准备		
8	认可负债合计	581,417,600,565.22	542,695,244,046.80

十一、最低资本

最低资本表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03,711,496,058.83	97,117,646,332.72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未考虑特征系数前）	103,711,496,058.83	97,117,646,332.72
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61,927,636,996.82	61,310,646,282.09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54,781,285,610.74	56,022,623,196.65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8,267,231,673.81	14,570,898,087.86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1,120,880,287.73	9,282,875,002.42
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63,563,603,532.21	55,140,773,298.27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19,612,493,992.63	18,677,553,963.67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60,907,264,357.51	52,427,313,960.96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84,299,603.90	1,344,861,576.03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38,810,941.36	38,963,270.07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4,170,139,404.50	3,754,466,905.61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563,307,085.61	496,671,024.36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3,112,711,853.30	21,599,057,402.43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26,398,601,025.18	26,276,708,244.98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6,974,967,658.58	7,464,904,052.91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23,776,379,521.46	23,396,857,789.13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4,352,746,154.86	4,585,053,597.06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48,178,345,495.38	45,610,481,492.62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31,332,984.74	216,625,117.15

3	附加资本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3.2	D-SII 附加资本		
3.3	G-SII 附加资本		
3.4	其他附加资本		
4	最低资本	103,942,829,043.57	97,334,271,449.87

非寿险业务-保费风险最低资本和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单位：元

行次	类型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风险分散前)	保费风险最低资本	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风险分散前)	保费风险最低资本	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1	车险	33,938,104,833.41	25,975,606,424.53	12,423,726,903.84	36,443,458,543.12	28,726,021,205.81	12,268,501,743.31
2	财产险	12,718,917,917.32	8,838,977,232.95	5,738,032,444.00	12,143,124,614.20	8,247,522,228.00	5,696,588,076.32
3	船货特险	4,457,464,259.62	1,169,788,252.63	3,755,921,950.05	4,416,816,032.36	1,110,245,994.29	3,755,767,773.65
4	责任险	12,290,701,782.81	5,919,257,532.01	8,211,008,772.49	11,855,776,536.04	5,807,643,043.19	7,832,234,504.00
5	农业险	13,353,217,924.82	12,368,648,309.96	1,788,807,800.92	13,216,942,828.51	12,331,078,520.64	1,622,011,999.25
6	信用保证保险	2,887,617,817.28			3,060,012,065.30		
	融资性信用保证保险	2,195,569,354.60			2,369,140,536.56		
	非融资性信用保证保险	692,048,462.68	384,956,243.62	413,976,816.81	690,871,528.74	370,363,780.51	426,722,082.42
7	短意险	2,117,071,737.77	1,039,491,187.01	1,396,392,787.97	2,102,214,228.83	1,048,368,979.24	1,371,863,116.96
8	短健险	14,214,107,432.32	9,712,865,619.75	6,601,578,849.53	13,891,836,737.83	9,332,230,651.54	6,632,788,658.71
9	短寿险	-	-	-	-	-	-
10	其他险	-	-	-	-	-	-

注：偿二代二期规则下，融资性信保业务不再单独计量保费风险最低资本和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非寿险业务-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国内车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5,049,776,196.78	5,001,629,363.05
2	国内财产险台风及洪水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2,146,849,599.62	9,459,858,397.34
3	国内财产险地震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8,717,191,964.93	5,570,317,825.07
4	国际台风及洪水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696,049,499.16	1,776,474,242.88
5	国际地震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427,937,312.21	1,453,421,929.91
6	巨灾风险分散效应（1+2+3+4+5-7）	10,770,572,898.91	8,690,803,670.40
7	非寿险业务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8,267,231,673.81	14,570,898,087.86